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成都徐家渡至黄甲220kV线路工程

项 目 编 号 川发改能源〔2023〕569号

建 设 地 点 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区、双流区

验 收 单 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天府新区供电公司

2025 年 10 月 24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成都徐家渡至黄甲220kV线路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天府新区供电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四川省水利厅 川水许可〔2024〕34号，2024年9月25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川电建设〔2024〕320号，2024年9月4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开工时间2024年12月，竣工时间预计2025年12月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时尚未带电投运)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成都城电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四川蜀电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电力建设分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单位	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土保持〔2017〕365号）、《四川省水利厅转发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等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要求，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天府新区供电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在成都市主持召开了成都徐家渡至黄甲220kV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天府新区供电公司、设计单位成都城电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四川蜀电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电力建设分公司、监理单位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单位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组织审查了成都徐家渡至黄甲220kV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相关材料。

验收会议前，验收组部分成员实地查看了工程现场的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工作。会议上，验收组成员观看了工程现场影像，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的汇报，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程监理和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和认真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1、徐家渡220kV变电站间隔扩建工程：站内扩建间隔2个，

占地 0.08hm^2 ；本工程为变电站站内扩建，地表为硬化地面和碎石，无表土资源，本次不涉及布设站内绿化。

2、黄甲 220kV 变电站二次完善工程：站内完善设备，不涉及土建内容。

3、徐家渡—黄甲 220kV 线路工程：起于徐家渡 220kV 变电站自南向北第 6#、7#间隔，止于黄甲 220kV 变电站 220kV GIS。电压等级为 220kV，双回路，新建线路路径长 $2\times 11.291\text{km}$ ，其中架空线路路径长 $2\times 7.681\text{km}$ ，曲折系数 1.18，架空线路新建铁塔 27 基，其中耐张塔 21 基，直线塔 6 基；电缆线路路径长度 $2\times 0.91+2\times (0.04+2.66)\text{km}$ ，其中新建电缆沟 0.95km（新津段 0.91km+双流段 0.04km），利用政府建设电缆隧道 2.66km。施工期间，本工程共配套设置牵张场 8 处（每处 $200\text{m}^2\sim 300\text{m}^2$ ）、跨越场 3 处（每处 $150\text{m}^2\sim 250\text{m}^2$ ），设置施工便道共 1.238km（宽度 3.5m）。工程总占地面积 4.43hm^2 。

项目实际于 2024 年 12 月开工，预计 2025 年 12 月竣工，预计总工期为 13 个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前尚未带电投运。工程总占地面积 4.43hm^2 ，其中永久占地 0.64hm^2 ，临时占地 3.79hm^2 ；工程实际土石方开挖总量为 1.77 万 m^3 （含表土剥离 0.27 万 m^3 ，自然方，下同），回填总量为 0.96 万 m^3 （含表土回覆 0.27 万 m^3 ），无借方，余方 0.81 万 m^3 ，其中塔基余方 0.10 万 m^3 在塔基施工范围摊平处理，变电站间隔扩建余方和电缆沟余方共 0.71 万 m^3 外运至协议地点，折合松方为 0.90 万 m^3 （土方松散系数 1.33，砂石松散系数 1.07），其中 0.69 万 m^3 土方运至新津区普兴街道五峰社区指定场地综合利用（消纳场地已取得成都市建筑垃圾处置监督管理信息平台的综合利用需求备案证明，证号：新津区第 2025052200001 号），其余

0.21 万 m^3 砂石则根据《成都市新津区砂石资源处置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由成都新津城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无偿接管。项目实际总投资 19495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4 年 9 月 25 日，取得了四川省水利厅出具的《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编号：川水许可 2024-34 号）。

批复主要内容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4.49hm^2 ，具体水土保持防治措施为：

1、变电站间隔扩建工程区

（1）临时措施：防雨布覆盖 400m^2 ；

2、塔基及其施工临时占地区

（1）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2.48hm^2 、表土剥离 0.15 万 m^3 、覆土 0.15 万 m^3 ；

（2）植物措施：撒草绿化 1.51hm^2 ；撒灌木籽绿化 0.92hm^2 ；

（3）临时措施：土袋挡护 180m^3 ；防雨布覆盖 8500m^2 ；铺设钢板 1250m^2 ；泥浆沉淀池 42 座；

3、电缆及其施工临时占地区：

（1）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93hm^2 、表土剥离 0.10 万 m^3 、覆土 0.10 万 m^3 ；

（2）植物措施：撒灌草绿化 0.13hm^2 ；

（3）临时措施：土袋挡护 240m^3 ；防雨布覆盖 6000m^2 。

4、施工便道区：

（1）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48hm^2 ；

（2）植物措施：撒灌草绿化 0.12hm^2 ；

（3）临时措施：铺设钢板 4600m^2 ；

5、其他施工临时占地区：

（1）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48hm²；

（2）植物措施：撒灌草绿化 0.13hm²；

（3）临时措施：防雨布隔离覆盖 2400m²；铺设钢板 1000m²。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24 年 7 月，成都城电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成都徐家渡至黄甲 220kV 线路工程初步设计》；2024 年 9 月 4 日，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以《关于成都徐家渡至黄甲 220kV 线路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川电建设〔2024〕320 号）对本项目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主体工程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过程中参考了水保方案设计的场地整治、点片状植被、拦挡、覆盖等水土保持措施，纳入主体工程设计以满足水土保持要求。建设单位为了保障水土保持措施的有效实施，严格按照批复后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及批复文件开展水土保持工作。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 号），水土保持方案为表的项目，可不开展专项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建设单位为确保水土保持措施落实到位，在施工期通过巡查的方式进行了调查监测。根据本工程实地监测情况分析，建设单位依法开展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措施有效合理，“绿黄红”三色评价结论为“绿色”。

（五）验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4 年 12 月，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接受建设单位委托提供了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验收主要结论：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项目水土保持审批手续齐全，建设单位落实了水土保持

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总体布局为工程措施、临时防护措施与管理措施相结合，形成防护体系，控制了项目区水土流失。

本项目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4.43hm^2 ，实际完成的水保措施如下：

1、变电站间隔扩建工程区

(1) 临时措施：防雨布隔离覆盖 300m^2 ；

2、塔基及其施工临时占地区

(1)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1.87hm^2 、表土剥离 0.13 万 m^3 、表土回覆 0.13 万 m^3 ；

(2) 植物措施：撒草绿化 1.02hm^2 ；撒灌木籽绿化 0.56hm^2

(3) 临时措施：土袋挡护 128m^3 ；防雨布隔离覆盖 14300m^2 ；铺设钢板 1050m^2 ；

3、电缆及其施工临时占地区

(1)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1.69hm^2 、表土剥离 0.14 万 m^3 、表土回覆 0.14 万 m^3 ；

(2) 植物措施：撒灌草绿化 0.21hm^2 ；

(3) 临时措施：土袋挡护 125m^3 ；防雨布隔离覆盖 8200m^2 ；

4、施工便道区

(1)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43hm^2 ；

(2) 植物措施：撒灌草绿化 0.15hm^2 ；

(3) 临时措施：铺设钢板 3800m^2 ；

5、其他施工临时占地区

(1)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26hm^2 ；

(2) 植物措施：撒灌草绿化 0.09hm^2 ；

(3) 临时措施：铺设钢板 800m^2 、防雨布隔离覆盖 950m^2 。

本工程总投资 19495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053 万元。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实际完成投资 116.977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8.08 万元，植物措施 2.96 万元，临时措施 74.46 万元，独立费用 25.64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5.837 万元。

通过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截至验收时，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8.19%、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2、渣土防护率为 98.87%、表土保护率为 96.43%、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7.58%、林草覆盖率为 27.31%，本项目各项防治目标均能达到目标要求。综上，按方案设计采取水土保持措施后，防治效果较好，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水保措施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和水保批复确定的防治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开展了监理工作，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已得到落实，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现有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工作，确保水土保持设施长期稳定地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成都徐家渡至黄甲 220kV 线路工程）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 注
组长	周笑言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天府新区供电公司	高工	周笑言	建设单位
成员	宋思语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天府新区供电公司	工程师	宋思语	
	李 怡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天府新区供电公司	高工	李怡	
	徐 昱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天府新区供电公司	工程师	徐昱	
	凌文州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 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凌文州	特邀专家 (CSZ-ST103)
	胡 凡	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	工程师	胡凡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技术服务 单位
	蒋 伟	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	高工	蒋伟	
	毛光跃	四川蜀电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电力建设分公司	工程师	毛光跃	施工单位
	朱云华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朱云华	监理单位
	赵文蛟	成都城电电力工程设 计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赵文蛟	设计单位
	杨 敏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 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杨敏	水土保持方案 编制单位

四、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照片



电缆施工区临时遮盖



电缆施工区施工便道铺设钢板



塔基施工区临时铺垫



塔基施工区施工便道铺设钢板



电缆施工区临时遮盖



电缆施工区临时遮盖



电缆施工区场地整治



电缆施工区表土回覆



徐家渡 220kV 变电站间隔扩建区域恢复情况



徐家渡 220kV 变电站间隔扩建施工临时占地恢复情况



徐家渡 220kV 变电站拆除围墙恢复情况



新建电缆沟（新津段）复耕情况



220kV 旗渡一二线 N2 施工便道恢复情况



220kV 旗渡一二线 N9 施工便道恢复情况



220kV 旗渡一二线 N9 牵张场恢复情况



220kV 旗渡一二线 N10 施工便道恢复情况



220kV 旗渡一二线 N17 施工便道恢复情况



220kV 旗渡一二线 N19 牵张场恢复情况



220kV 旗渡一二线 N22 施工便道恢复情况



新建电缆沟（双流段）植被恢复情况

五、附件

1、核准文件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川发改能源〔2023〕569号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成都徐家渡至黄甲 220 千伏线路工程 项目核准的批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你公司报来《关于呈批核准成都徐家渡至黄甲 220 千伏线路工程的请示》（川电发展〔2023〕268号）收悉。经研究，现将成都徐家渡至黄甲 220 千伏线路工程（项目代码：2309-510000-04-01-397837）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为满足成都市南部片区电力负荷发展需求，提高地区电网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同意建设成都徐家渡至黄甲 220 千伏线路工程。项目单位为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二、项目建设地点为成都市双流区、新津区。

三、项目建设主要内容：

（一）扩建徐家渡 220 千伏变电站 220 千伏出线间隔 2 个，完善黄甲（旗江）220 千伏变电站 220 千伏线路保护 4 套。

（二）新建徐家渡~黄甲（旗江）220 千伏线路 2×11.8 千米，其中同塔双回架设 2×8.0 千米、导线截面 2×630 平方毫米，电缆敷设 2×3.8 千米、电缆截面 2500 平方毫米。

四、工程总投资 20352 万元，其中双流区人民政府承担电缆敷设补差 4002 万元，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投资 16350 万元。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投资部分中资本金 3270 万元，占比 20%，其余资金通过银行贷款解决。

五、项目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见附件。项目单位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四川省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条例》等规定和本核准内容进行招标投标活动。

六、核准项目的相关文件：

（一）项目用地：项目分别在既有徐家渡、黄甲（旗江）变电站用地范围内扩建间隔和改造保护，不新征建设用地；架空和电缆线路用地执行《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快电网规划建设工作的通知》（川办发〔2023〕17 号）。

（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中共成都市双流区委政法委员

会出具的《双流区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备案表》(备案编号: 2023-62)、中共成都市新津区委政法委员会出具的《新津区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报告表》。

七、本工程消防设计符合《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 50545-2010)、《电力工程电缆设计标准》(GB 50217-2018)等相关规范标准要求,在工程建设中要严格落实符合条件的消防设施配置及措施并按规定验收。

八、项目单位根据本核准文件办理相关开工手续;严格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28号)和《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导则》(NB/T 10096-2018)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规定,落实《电力项目安全管理和质量管控事项告知书》要求,切实履行安全生产和质量管控主体责任,有效防范安全质量事故;严格按照规定落实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措施,加强松木包装材料使用管控,降低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按照国家能源局《电力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暂行规定》(国能发安全规〔2023〕43号)规定及时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九、项目单位应及时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进度、竣工等基本信息;项目建成后及时按规定开展启动验收工作,未经验收合格,严禁投入运行。

十、请成都市发展改革委加强协调服务工作，保障工程建设环境，配合我委完成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十一、如需对本核准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按照《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2号)有关规定，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委提出调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出具书面确认意见或者重新办理核准手续。

十二、本核准文件有效期限为2年，自印发之日起计算。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项目的，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30日前申请延期。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11月20日



附件

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

建设工程名称: 成都徐家渡至黄甲 220 千伏线路工程 (项目代码: 2309-510000-04-01-397837)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招标估算金额（万元）	备注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全部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设计									
施工	全部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监理							不招标	86	未达到招标标准
设备	全部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重要材料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1. 招标范围：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和材料。同一项目中可以合并进行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等的采购，合同估算价合计达到必须招标规模标准的，必须招标。

2.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招标公告应当在指定媒介发布，招标人自愿的，也可同时在其其他媒介发布。

3. 招标组织形式：委托招标。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代理机构比选平台登记或选择。

4. 评标标准应在招标文件中详细规定，除此之外不得另行制定任何标准和细则。评标专家的确定按《四川省评标专家和综合评标专家库管理办法》（川办发〔2021〕54号）的规定执行。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盖章）

2023年11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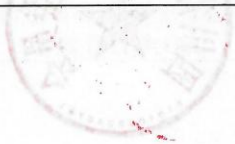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投资总额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投产时间
1	1	成都天府新区	成都天府新区	1000亩	10000万元	2023年10月	2024年10月	2025年10月
2	2	成都天府新区	成都天府新区	1000亩	10000万元	2023年10月	2024年10月	2025年10月
3	3	成都天府新区	成都天府新区	1000亩	10000万元	2023年10月	2024年10月	2025年10月
4	4	成都天府新区	成都天府新区	1000亩	10000万元	2023年10月	2024年10月	2025年10月
5	5	成都天府新区	成都天府新区	1000亩	10000万元	2023年10月	2024年10月	2025年10月
6	6	成都天府新区	成都天府新区	1000亩	10000万元	2023年10月	2024年10月	2025年10月
7	7	成都天府新区	成都天府新区	1000亩	10000万元	2023年10月	2024年10月	2025年10月
8	8	成都天府新区	成都天府新区	1000亩	10000万元	2023年10月	2024年10月	2025年10月
9	9	成都天府新区	成都天府新区	1000亩	10000万元	2023年10月	2024年10月	2025年10月
10	10	成都天府新区	成都天府新区	1000亩	10000万元	2023年10月	2024年10月	2025年10月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自然资源厅、生态环境厅、应急管理厅、省统计局，国家能源局四川监管办，成都市发展改革委。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11 月 20 日印发



2、项目初设文件

普通事项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文件

川电建设〔2024〕320号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关于成都徐家渡至黄甲 220kV 线路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天府新区供电公司：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天府新区供电公司关于呈批成都徐家渡至黄甲 220kV 线路工程初步设计的请示》（天府电建设〔2024〕14号）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上述工程初步设计。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规模及主要技术方案内容

成都徐家渡—黄甲 220kV 线路工程包括 3 个单项工程：徐家渡 220kV 变电站间隔扩建工程、黄甲 220kV 变电站保护改造工程、徐家渡—黄甲 220kV 线路工程，以及配套的系统通信工程。

1. 徐家渡 220kV 变电站间隔扩建工程

本期扩建 220kV 出线间隔 2 个，均至黄甲。

2. 黄甲220kV变电站保护改造工程

本期新建徐家渡—黄甲双回 220kV 线路，每回线路配置双套光纤电流差动保护，每套保护均含完整的后备保护功能，主保护通道均采用专用光纤芯通道和复用 2Mb/s 接口的光缆通道。

3. 徐家渡—黄甲220kV线路工程

新建线路路径长度 11.61km。其中架空线路路径长度 8.0km，同塔双回路架设，导线采用 JL3/G1A-630/45 钢芯高导电率铝绞线。电缆线路路径长度 3.61km，双回路敷设，电缆采用 ZC-YJLW02-127/220-1×2500 型交联聚乙烯绝缘皱纹铝护套聚氯乙烯外护套阻燃电力电缆。

二、概算投资

1. 批复本工程动态总投资 19495 万元（其中电网出资部分 15796 万元，政府出资部分 3699 万元），控制在核准的动态总投资 20352 万元以内。

2.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工程建设单位要切实加强工程建设管理，有效控制工程造价，严格按照初步设计批复开展工程建设。重大设计变更和签证费用应严格按《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工程设计变更与现场签证管理办法》（2017年版）规定报批。本工程应在竣工后100日内按《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输变电工程结算管理办法》（2019年版）完成竣工结算。

附件：成都徐家渡-黄甲 220kV 线路工程概算汇总表



（此件不公开发布，发至收文单位本部。未经公司许可，严禁以任何方式对外传播和发布，任何媒体或其他主体不得公布、转载，违者追究法律责任。）

附件

成都徐家渡-黄甲 220kV 线路工程概算汇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设规模	静态投资	其中：场地征 用及清理费	动态投资
一	变电工程		825	5	831
1	徐家渡 220kV 变电站 220kV 间隔扩建工程	扩建 220kV 出线 2 回	692	5	697
2	黄甲 220kV 变电站保护改造工程		133	2	134
二	输电线路工程		18433	5682	18664
1	徐家渡-黄甲 220kV 线路工程		18433	5682	18664
1.1	徐家渡-黄甲 220kV 线路工程（架空部分）	双回路 8km	9119	5562	9262
1.2	徐家渡-黄甲 220kV 线路工程（电缆部分）	双回路 3.61km	9314	120	9402
	电缆自建设	双回路 0.91km	3740	106	3799
	电缆补差段	双回路 2.7km	5574	14	5603
	其中：电网出资（补差段架空方案）		1875	849	1904
	政府投资（电缆与架空方案差价部分）		3699	-835	3699
	合计		19258	5687	19495
	其中：电网投资		15559	5687	15796
	政府投资		3699		3699
	其中：可抵扣固定资产增值税额		1289		

注： 变电、线路工程中已包含配套系统通信工程概算费用。

抄送：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办公室

2024 年 9 月 4 日印发

3、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件

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

编号：川水许可 2024-34号

项目名称	成都徐家渡至黄甲 220kV 线路工程 (项目代码: 2309-510000-04-01-397837)	
建设地点	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区、双流区, 线路起点坐标: 东经 103°53'04.9069", 北纬 30°24'51.0806", 止点坐标东经 103°55'28.2013", 北纬 30°27'57.9677"。	
区域评估情况	开发区名称: 无	
	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方案公开情况	公示网站: http://www.sc.sgcc.com.cn	
	起止时间: 2024 年 8 月 29 日至 2024 年 9 月 11 日	
	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 无	
生产建设单位	名称: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天府新区供电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0833423712	
	地址: 成都市天府新区兴隆街道湖畔路南段 990 号 电子信箱: 419257148@qq.com	
	法人代表: 李建立	联系电话: 028-68367906
	授权经办人姓名: 张劲 联系电话: 13648084745 证件类型及号码: 身份证 510104198708192878	

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	1.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 2.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完整、准确；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要求。 3.严格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 4.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5.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 6.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 7.其他需要承诺的事项： 法人代表（签字）：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2024年9月12日
审批部门许可决定	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材料完整、格式符合规定要求，准予许可。 该项目土石方开挖总量 <u>1.56</u> 万 m³，回填总量 <u>0.79</u> 万 m³，产生土方 <u>0.77</u> 万 m³，其中 <u>0.13</u> 万 m³在线路工程塔基占地范围内摊平处理，其余 <u>0.64</u> 万 m³土方运至成都生物城建设有限公司所属的“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制药产业园基础设施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回填利用。项目征占地面积 <u>4.49</u>hm²，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标准按 1.3 元/m²计算，应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u>58370</u> 元，请在项目开工前一次性足额缴纳。 四川省水利厅（盖章） 2024年9月21日

备注：1.本表除编号、许可决定部分外，均由生产建设单位填写。
2.本表“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因内容较多填写不下时，另附页填写。
3.本表“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和“审批部门许可决定”不可分割，分割无效。
4.本表一式3份，生产建设单位、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审批部门）、监督检查部门各执1份。

4、水土保持补偿费缴费凭据

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电子）

票据代码：00010224
交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0833423712
交款人：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天府新区供电公司

票据号码：5101148552
校验码：a7c782
开票日期：2024年11月22日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元）	备注
30176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1.0	58,370.00	58,370.00	电子税票号码： 351018241100002379 正 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 局）：国家税务总局成都 市新津区税务局税源管 理一科
金额合计（大写） 人民币伍万捌仟叁佰柒拾元整					（小写）¥ 58,370.00	
其 他 信						



收单号：1
国家税务总局成都市新津区税务局

复核人：收款人：电子税务局